

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文件

蓬政〔2025〕104号

蓬莱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统一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各村居，镇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县级关于开展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的统一部署，进一步改善我镇环境卫生面貌，预防蚊媒疾病传播，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结合我镇实际，制定《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统一行动方案》。请结合各自职责，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

2025年9月4日



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统一行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

通过开展以“清垃圾、清积水、灭成蚊”（两清一灭）为重点的爱国卫生运动，全面提升镇域环境卫生面貌，增强居民卫生健康意识，有效控制蚊虫密度，预防控制疾病传播，保障群众身体健康，营造整洁、健康、宜居的生活环境。

二、活动时间

第一阶段（环境整治）：9月4日至9月8日，共5天，全镇范围开展“清垃圾、清积水”卫生大扫除行动，储备灭蚊物资。

第二阶段（“战前”培训）：9月8日下午，组织各村开展成蚊消杀指导培训工作。

第三阶段（成蚊消杀）：9月9日集中开展重点区域、重点场所消杀活动。

三、组织领导

成立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专班（详见附件1），由镇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镇卫健办、环卫办、综合执法大队、蓬莱市监所、卫生院、中小学、各村居、清水岩景区等负责人为成员，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四、部门职责

1. 卫健办：负责统筹协调全镇爱国卫生运动，制定具体实施计划；收集汇总各村居、单位工作开展情况，按时报送至县环境消杀组。

2. 环卫办：负责组织清理镇区主干道、背街小巷、垃圾收集点、公厕等公共区域的垃圾和积水；督促保洁队伍加强对绿化带、

排水沟、下水道等蚊虫易孳生点位的巡查与清理；协调垃圾清运车辆，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杜绝堆积。

3. 宣传办：组织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广播、宣传栏、微信群等方式普及防蚊灭蚊知识。

4. 综合执法大队：加强对镇区沿街商铺、流动摊贩、临时堆放点的巡查管理，督促落实“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秩序、包设施）；依法查处乱倒垃圾、乱排污水等行为，确保镇容环境整洁有序；配合环卫、市监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重点整治农贸市场周边、背街小巷等卫生难点区域。

5. 市监所：负责督促农贸市场、商场超市、餐饮单位、“五小行业”等落实环境卫生和防蚊措施；重点检查食品经营场所积水容器清理、排水沟渠疏通、垃圾处理等情况；对发现问题的商户责令限期整改，依法查处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行为。

6. 卫生院：负责技术指导和培训，提供灭蚊药品使用规范和安全操作指导；开展蚊媒密度监测和疫情监测，发现异常及时报告并处置；协助政府、学校、养老院等重点场所做好防蚊灭蚊工作。

7. 各学校：组织师生开展校园环境整治，清除教室、宿舍、绿化带内的积水和垃圾；加强学生健康教育，落实晨午检制度，发现疑似病例立即报告卫生院；对饮水机、花盆底盘等微小积水点每日清理，防止蚊虫孳生。

8. 各村居：组织村民清理房前屋后、庭院内外、沟渠、闲置地等区域的垃圾和积水；发动群众“翻盆倒罐”，清除各类小型积水容器；落实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将防蚊灭蚊纳入村规民约。

9. 各景区：负责景区内外环境整治，重点清理竹林、灌木丛、排水沟渠、景观水体、废弃设施等区域的积水；对游客中心、厕所、休息区、餐饮点等公共场所定期进行灭蚊处理；加强员工培训，建立蚊媒密度监测和报告机制，做好游客宣传引导工作。

五、其他事项

1. 镇工作专班将组织对各村居、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对落实不力的予以通报并责令整改。

2. 各单位的灭蚊药品和技术指导工作联系镇卫生院。

3. 请各村居提前储备必要的灭蚊物资，并实行动态管理，具体可参考《灭蚊物资储备指引》。

附件：1. 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专班

2. 灭蚊注意事项

3. 防蚊灭蚊指引

4. 灭蚊物资储备指引

附件 1

蓬莱镇秋季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专班

一、专班成员

组 长：	苏坚城	人民政府镇长
常务副组长：	苏灿荣	党委统战委员、武装部部长
副 组 长：	陈六团	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上官庚良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许江岚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杨志毅	党委委员、蓬莱派出所所长
	林湍湍	党委组织委员
	陈志坤	党委秘书
	李德强	副镇长、清水岩管委会常务副主任
	李琼月	副镇长
	陈梓楠	副镇长
	吕小婷	蓬莱司法所所长
	陈志强	蓬莱市监所所长
	马灿烽	综合执法队队长
成 员：	张祺鹏	党政办负责人
	廖海龙	卫健办负责人
	陈竞辉	环卫办负责人
	李建西	蓬福片点长
	王建忠	岭新片点长
	刘万青	联美片点长

胡炳良 龙上片点长
林梓昕 宣传办负责人
李永昌 清水岩管委会副主任
刘荣贤 蓬莱卫生院院长
各学校校长
各村居书记

二、工作职责

工作专班负责做好相关业务指导等工作，定期召开工作调度部署会，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动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镇卫健办。

1. 统筹协调：负责全镇爱国卫生运动的整体谋划、任务分解和资源调配，确保各部门、各村居协同推进。

2. 督导检查：组织督查组对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3. 宣传动员：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意义和具体内容，提升群众参与度和卫生意识。

4. 信息报送：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工作开展情况，按时向县级部门报送进展信息和总结报告。

5. 应急处理：对蚊媒密度异常或疫情风险情况，及时组织响应和处置，防止扩散。

开展灭蚊注意事项

一、要做好安全防护，防止食品污染及人、畜中毒

1. 操作人员防护：消杀人员必须穿戴长衣长裤、口罩、帽子、橡胶手套等防护装备。施药期间严禁吸烟、饮水、进食，结束后立即用肥皂清洗手、脸等暴露部位的皮肤。

2. 居民告知与防护：在开展统一灭蚊前，必须提前（如 24 小时）通过村、居、社区通知、微信群、公告等方式告知居民。提醒大家：

①收好户外食物、晾晒的衣物。

②关好门窗，尽量不要外出。

③看管好小孩和宠物，避免接触刚喷洒过的区域。

3. 保护敏感群体和生物：要避开学校、幼儿园、养老院、医院等敏感区域的活动时间，避免污染水源，远离水产、家禽养殖区、蜂场等，以免对鱼类、家禽、蜜蜂造成毒害。

二、要科学施药，避免过度或无效

1. 精准配药：严格按照药品说明书推荐的剂量和浓度进行配制。

水乳剂：选用普通喷雾器，按 1：50-100 稀释，即一个装满喷雾器的水要倒入 1/3~1/4 瓶左右的药液。

热雾剂：选用热力烟雾机，药品原液直接使用。

颗粒剂：按 20 克/平方米直接投入需处理的积水或孳生地。

2. 施药最佳时间：灭成蚊应选择在清晨和黄昏蚊虫活动的高

峰期进行，效果最佳。

3. 精准喷杀：要针对蚊虫栖息地（绿化带、灌木丛、垃圾堆、地下室、建筑工地、废弃房子等阴凉场所）进行精准喷洒，避免无目标地大面积漫灌式喷洒，以免浪费药物及环境污染。

三、要以环境治理为根本

1. 牢记“治本清源”：药物喷杀只能快速降低成蚊密度，是治标之策。如果不同时清理孳生地，蚊虫数量会迅速反弹。必须将“清除积水”的宣传和行动贯穿灭蚊工作始终。

2. 发动群众：灭蚊成效取决于每家每户的参与。要持续教育居民“翻盆倒罐”，管理好自家的小环境。驻村干部在开展督查时，要入户做好群众动员工作，引导群众自觉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四、要做好消杀记录

详细记录每次喷杀的时间、地点、使用药剂名称、浓度、操作人员等信息，建立工作台账。

附件 3

防蚊灭蚊指引

一、家庭、个人

1. 应使用纱窗纱门、蚊帐等防蚊设施和液体蚊香、蚊虫驱避剂。
2. 搞好室内外卫生，清除各种废旧杂物和垃圾，减少蚊虫栖息场所。
3. 家庭备用蓄水池和种养水生植物的水体要坚持每周换水一次，换水时应将蓄水池内壁和水生植物的根部及容器内壁彻底清洗干净或使用沙子养植。
4. 有庭院的家庭要经常疏通排水沟渠和排污井，保持流水畅通。房前屋后不常用的盆罐应清除或倒置存放，防止积水。
5. 建筑物的反梁结构和平顶屋应设置排水系统，每周疏通和清除淤积一次；雨棚要改建成斜坡，防止积水；屋顶水箱加盖密闭。
6. 蚊媒传染病流行季节清晨和傍晚外出时，尽量穿浅色长袖长裤，外露的皮肤上涂抹蚊虫驱避剂。
7. 避免在蚊子出没频繁的树荫、草丛、垃圾站等地方逗留，防止被蚊子叮咬。

二、单位、学校、社区

1. 搞好环境治理。清除各类卫生死角，妥善处理垃圾，如玻璃瓶、空罐、空饭盒等，临时废弃车胎要用胶袋包裹。可贮水的容器要加盖，翻盆倒罐清除各种小型积水，把地面不平处填平，

将树洞及竹洞堵塞。

2. 搞好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广使用纱窗纱门。实行沟渠硬底化和暗渠化，并保持经常疏通沟渠，污水井排除积水，有条件的应将直排式污水井口改造为弯曲管式，无法改造的应安装防蚊闸。

3. 种养水生植物的盆罐要坚持每周换水一次，换水时应将植物根部和容器内壁彻底清洗干净。冰箱底部接水托盘要坚持每周清除积水。

4. 污水井、地下室（人防工程）、排水沉污井及坑洼地的积水要及时清除。

5. 供观赏的喷水池可放养鱼类，蓄水池定期清洗。

6. 建筑物的反梁结构和平顶屋应设置排水系统，定期疏通和清除淤积；雨棚要改建成斜坡，防止积水；屋顶水箱加盖密闭，定期检查；二次供水和室内消防水池的通气口应设纱网，池盖应密封。

三、公园

1. 分流排放公园内的污水和雨水，将沟渠硬底化或暗渠化，并及时疏导堵塞的排水管道。

2. 填平无用途的地面洼地。如遇无法填平，要挖沟引流。

3. 对湖、池、塘要防止污水流入。堤岸用石块和水泥垒砌。清除杂草、植被和垃圾。岸边一米处挖深。定期清理湖底淤泥。

4. 公园内各种林木、奇山异石或人工开凿形成的石穴、树洞，可用三合土或石灰沙填塞，竹筒可作十字劈开。

5. 花圃内闲置的花瓶、盆、缸应倒置或存放在避雨处。备用水池需每周换水一次或加盖密封。栽种水生植物的瓶、盆、盆景

需每周换水一次。大面积绿化草皮自动喷水的水掣装置点的积水要每周检查一次，及时清除（吸干）处理。

6. 游乐场的废旧轮胎应清除，或存放在避雨处，或用雨布遮盖，或底部用泥土、砂填平轮胎内部。对于游乐设施其它可能积水地做好覆盖与堵塞工作。

四、建筑工地、再生资源回收设施

1. 建筑工地内的沟渠要实现硬底化，保持畅通。

2. 及时清除沟渠、污水井、地下室及排水深井、蓄水池及工棚前后盆罐和各种露天器械设备的积水，填平工地内所有坑洼。

3. 室内外所有种养水生植物坚持每周换水一次，换水时需把植物根部和容器内壁清洗干净。

4. 停建工地要彻底清除各种丢弃的容器，掩盖各种露天易于积水的器械设备和施工用具。

5. 待建工地应开渠引流排水，清除积水。

6. 废旧物品和缸、罐、瓶应在室(棚)内堆放，因条件缺乏而露天堆放的，应用防雨布盖起，防止下雨时集聚积水。

7. 在下雨过后及时清除各种废旧物品、缸罐、废旧轮胎积水。

附件 4

灭蚊物资储备指引

一、药品种类

1. 滞留喷洒药物：10%高氯·残杀威悬浮剂、5%高效氯氰菊酯悬浮剂、12%高氯·毒死蜱乳油，配套常量喷雾器使用。

2. 空间喷洒药物：6.8%氯氰·氯丙炔，5%氯菊四氟醚水乳剂、7%高氯·甲嘧磷水乳剂，配套超低容量喷雾器使用；1.7%高氯·残杀威杀虫热雾剂，配套热烟雾机使用。

3. 灭蚊幼药物：5%倍硫磷杀虫颗粒剂、0.5%吡丙醚、1%双硫磷杀虫颗粒剂，投放在无法清理的积水中。

二、灭蚊药品经销商

序号	经销商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所在位置
1	泉州安家有害生物防治公司	叶志锋	153****0999	惠安县
2	张于玲消杀门市部	康炳奎	135****4368	惠安县
3	晋江南通成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周海龙	182****0186	晋江市
4	晋江辉跃环保虫害消杀有限公司	张宏辉	159****3760	晋江市
5	迅克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陈艺婷	138****5607	洛江区
6	泉州市国优环保有限公司	王国川	139****8639	丰泽区
7	泉州美家卫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陈美美	188****8226	丰泽区
8	鲤城区永发卫生消毒站	王永	136****6835	鲤城区
9	欧克病虫害防治服务有限公司	陈钦森	153****3508	安溪县
10	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贵州	135****0325	安溪县

11	福州菁麟科技有限公司	叶胜禄	139****9709	福州
12	智康医疗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赵迎龙	182****1419	厦门
13	山西中之卫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李雅齐	180****5657	山西
14	杭州妙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刘凯楠	133****6533	杭州
15	上海辉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路婷婷	135****8063	上海

三、第三方消杀服务公司目录

序号	经销商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所在位置
1	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贵州	135****0325	安溪县
2	欧克病虫害防治服务有限公司	陈钦森	153****3508	安溪县
3	德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谢福城	137****7246	安溪县

四、注意事项

1. 使用时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施药时穿戴长袖长裤、口罩、帽子和手套，避免口鼻吸入及皮肤接触。使用期间不可吃东西和饮水，使用后及时清洗皮肤裸露部位。

2. 对鱼等水生动物、蜜蜂、蚕有毒，注意不可污染鱼塘等水域及饲养蜂、蚕场地。蚕室内及其附近禁用。

3. 滞留喷洒：药物选用悬浮剂或水乳剂，采用常量喷雾器，可用于蚊虫栖息地和防蚊设施不完善的重点场所，如垃圾堆、地下室、建筑工地、废弃房子等阴凉场所和低矮灌木丛、绿化带等室外场所。一般情况下，每 1-2 周开展 1 次滞留喷洒。

热烟雾：药物选用热雾剂，采用热力烟雾机，主要用于高大、茂密的植物和杂物堆积场所。人口密集场所不推荐使用热烟雾灭蚊。

超低容量喷雾：药物选用水乳剂，采用超低容量喷雾器，主

要适用室内空旷环境，如农贸市场、地下停车场、建筑工地在建室内空间等和室外绿化带（风速不超过 4m/s 时）。每天可多次喷雾。

4. 置于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使用本品切勿污染食品及饮用水。

5. 过敏者禁用，使用中有任何不良反应请及时就医。

6. 使用时遇浓度剂量不一致时，请按产品说明使用。